

新北市中和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35044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634之2
號

承辦人：余任貴

電話：(02)22482688 分機252

傳真：(02)22455944

電子信箱：AC7738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中民字第11422863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22863032_114-中和區-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_2.odt、22863032_114-中和區-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團體報名表_2.ods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第11屆立法委員罷免投票」個人報名登記資料卡及團體報名表各1份，請惠予推薦、轉知及鼓勵所屬員工擔任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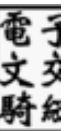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14年6月20日中選務字第1143150411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本次投票日為114年7月26日（星期六），辦理報名方式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個人報名：請填寫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（含身分證字號、戶籍資料如里、鄰等，務必填寫完整，且確認資料正確無誤，避免影響後續權益）並簽核。

（二）各機關學校採取組隊方式報名：每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人數為主任管理員及主任監察員各1名、管理員5名，其中管理員2名須為現任公教人員（含臨時人員、技工、工友及約聘雇人員、代理教師等），其餘3名管理員可為一



臺北市府 1140623



AAAA1140129300

般民眾（須滿18歲，有選務經驗者佳；另鼓勵大專院校在學生參與）。

三、有關欲報名本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，請於114年6月25日前填妥相關報名資料並以電子郵件送達本所民政課彙辦（電子郵件信箱：ai5486@ntpc.gov.tw劉先生分機253或A02017@ntpc.gov.tw張先生分機219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新北市中和區「114年立法委員罷免投票」投(開)票所
工作人員資料卡

申請編號：			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出生年月日	
					年 月 日	
填 寫 人 資 料	戶籍 地址	市(縣) 區(鄉、鎮、市)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
	聯絡 地址 (必填)	市(縣) 區(鄉、鎮、市)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 ☐ 同 戶 籍 地 址(免填本欄)。				
	聯絡 電話 (務必填寫)	公：() 私：() 手機：	e-mail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	服務機關：			職稱：	
		學校科系			年級	
其 他 (請勾選)		選務經驗	駕 駛 汽 車		騎 乘 機 車	
		☐ 主任管理員 ☐ 主任監察員 ☐ 管理員 ☐ 監察員	是	否	是	否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	單位主管簽章		人事單位 主管簽章	
				機關學校 首長簽章		

※填表注意事項：(正本自存，影本掃描以電子郵件寄予本所即可)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需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單位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本所不另行函文辦理請假或補假手續。
- 二、戶籍地與工作地不設在本市同一選區者，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。
- 三、**若戶籍地與實際居住地不同**，請填妥通訊地址，以利本所寄發講習通知。若為公務人員，另請填妥個人資料及服務機關，以利核發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- 四、**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報名後，有調離機關時**，請來電通知修正服務機關。
- 五、本資料卡每人限填一份，請勿重複填送本所。
- 六、因辦理所得稅申報事宜，戶籍地址請填寫里、鄰。
- 七、請以 e-mail(劉先生 ai5486@ntpc.gov.tw 或張先生 A02017@ntpc.gov.tw)寄達，**本所收件後以 mial 回復為憑，勿需來電話洽詢。**